

○○醫院工務室空調組長經辦採購業務涉嫌索取財務、收取賄款與廠商進出不正當場所、收取不正利益案再防貪措施報告

教育部政風處

104年4月

壹、前言

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○○○，負責工程採購、履約管理及驗收業務，並督導發包小組辦理採購案件之發包、建議工程底價、開決標等業務，竟藉掌控採購案件之權勢，98年3月至102年12月期間多次藉機向廠商索取財務、收取賄款或與廠商進出不正當場所、收取不正利益累計逾300萬元，案經檢察官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罪提起公诉。

貳、案情概要

一、基本資料

(一)本案被告之姓名、服務機關及職稱

○○○、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

(二)行政肅貪之機關：教育部政風處

(三)起訴之檢察機關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

(四)相關案號：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103年偵字第5033號、15521號起訴書。

二、犯罪事實

(一)○○○係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，負責承辦、管理空調組有關工程採購、履約管理及驗收業務，並督導工務室發包小組辦理採購案件之發包、建議工程底價、開決標等業務，為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政府採購等公共事務而具

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人員。

(二)○○○擔任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等職務，自 98 年 3 月至 102 年 12 月期間多次藉機向「○○股份有限公司」、「○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、「○○工程設計有限公司」、「○○企業有限公司」、「○○自動化公司」等承攬廠商收取賄款及索取手機、筆電、平板電腦等電子用品，或於下班後與廠商飲宴及出入色情場所，甚至接受招待至國外旅遊等不正行為，本案不法金額累計逾 300 萬元，承辦檢察官以其行為實有辱官箴，嚴重損害公務員清廉潔操及國家法紀，且犯後復矢口否認，毫無悔意，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罪將○○○具體求處有期徒刑 20 年。

二、涉犯法條、起訴或判決理由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書以○○○所為，係犯貪污治罪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之公務員職務上行為收受賄賂或不正利益罪、第 4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侵占公有財物等罪提起公訴。

參、弊案發生原因分析

一、弊端態樣

本案之不法犯罪態樣為○○○擔任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職務，利用經辦採購業務之機會，多次藉機向承攬廠商收取賄款及索取手機、筆電、平板電腦等電子用品，或於下班後與廠商飲宴及出入色情場所，甚至接受招待至國外旅遊等不正行為。

二、內部控制漏洞

(一)考核監督不周，未落實職務輪調制度

相關主管對於採購業務承辦人考核監督不周、警覺性不足，且未落實職務輪調制度，致造成承辦人員長期掌控特定採購業務，利用職權多次向得標廠商收取賄款、索取電子用品、接受飲宴招待及國外旅遊等不正行為。

(二)法治觀念淡薄及對事情存有僥倖之心態

○○○法治觀念不足，未瞭解觸犯貪瀆案件遭刑法追訴之嚴重後果，而利用其職務違反政府採購法圖利廠商。另貪瀆案件之犯罪型態，通常具有隱密性及不易發覺等特性，除非經熟悉事務人員之檢舉，且司法審判實務上，經常係纏訟多年且定罪率不高，○員即存有此意念僥倖之心態，始敢膽大妄為違反政府採購法圖利廠商。

三、原因分析

(一)制度面

1、本案行為人○○○，犯案期間擔任○○醫院工務室組長等職務，本應奉公守法、廉潔自持，詎其竟藉掌控採購案件權勢，竟多次藉機向承攬廠商收取賄款及索取手機、筆電、平板電腦等電子用品，或於下班後與廠商飲宴及出入色情場所，甚至接受招待至國外旅遊等不正行為，業經法務部廉政署行政肅貪調查事證確鑿。

2、採購業務職務輪調制度潛藏漏洞

本案行為人得以在同一單位長期承辦相同之採購業務，藉機牟取不法利益。

(二)執行面

1、本案○○○因辦理採購業務與廠商接觸並索取及收受賄賂，追根究底為○員矇於一時利益薰心而違反法令，其

品德操守有所不足，又機關內部自主管理機制未落實，致鄭員有機可乘，繼而與廠商勾結舞弊，收受廠商賄賂及不正利益，致生弊端。

2、鑒於仍發現有少數單位主管因與同仁長久相處，對於同仁有生活違常或作業違常之徵兆，或許礙於情面及同事情誼，以致未能適時反映及落實考核評量，常致使單位違失現象日益嚴重，終至爆發貪瀆不法等情事。

肆、檢討與策進作為

一、檢討作為

(一)本案遭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公訴後，本部相當重視，即責請○○醫院針對本弊案癥結提出檢討及改善報告。

(二)追究涉案人員之行政責任

據起訴書記載，承辦檢察官以○○○行為實有辱官箴，嚴重損害公務員清廉潔操及國家法紀，且犯後復矢口否認，毫無悔意，依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罪將○○○具體求處有期徒刑20年；政風處基於○員行為嚴重影響機關行象，經簽奉核定，函請○○醫院追究檢討○員之行政責任及移付懲戒事宜。

二、策進作為

(一)建立採購人員輪調制度，擴大核派驗收人員，為防止相關人員久任其職引發弊端，建議辦理採購、工程、監工、驗收等業務人員，每3年至少職務或工作輪換1次，並強化各級主管監督管理之責。

(二)對於機關內易滋生弊端業務，建議納入機關風險管理及

內部控制之議題，必要時可成立稽核小組，擬訂稽核計畫，將易生弊端業務納入內控稽核項目，藉跨部門之監督稽核，有效避免封閉式運作導致循私舞弊之情事，另稽核發現異常案件疑涉不法情事，應主動通知政風單位（或兼辦政風人員）後續查察釐清。

(三)持續辦理「廉政倫理規範」及「利益衝突迴避」等相關法規之法紀宣導，並將公務倫理與廉政倫理規範相關教育納入職前訓練，使同仁建立清廉守法觀念。

(四)鑒於政府採購法相關子法及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函釋龐雜，建議採購業務承辦人員及主管應定期接受講習訓練，熟悉相關法令及採購易生錯誤態樣，避免機關採購過程發生違反法規之情事。

(五)貫徹廉政倫理規範及落實採購請託關說登錄，承辦採購業務人員，遇有請託或關說事件，應確實依據「政府採購法」、「廉政倫理規範」等規定，辦理簽報登錄及知會政風單位（或兼辦政風人員）。

伍、結語

本弊案爆發後經媒體大幅報導，已嚴重斲傷○○醫院之形象，該院已針對弊案癥結提出「加強採購、監工等相關法令暨倫理等訓練課程」、「工程估驗、驗收均加派工程專業人員監督，由工務室其他組人員擔任，如有必要，另簽委託外部專家協助驗收」、「委外操作維護合約適時檢討，落實成本分析，避免獨家壟斷」、「修訂定及建立履約管理機制與標準作業流程，強化監督委外工程與勞務開標至驗收」、「針對內部控制成立全院性之稽核小組，並擬定年度稽核計畫，亦將工務室有關履約管理及驗收作業納入稽核項目，調度醫院各內

控委員單位一、二級主管及品管人員參與稽核工作」等積極具體防弊措施，避免類似弊案再度發生。